

##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2月12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6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4人，分别为杨锐、杨建平、丑建忠、谭燕。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1）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2）。

三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3）。

四、会议以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15-014)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三日